

证券代码：834670

证券简称：宏达小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6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应利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截止2020年9月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14,721,034.68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3,397,688.29 元，公司拟按现有总股本 500,000,000 股为基数，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1.60 元人民币现金股利（含税），合计派送现金股利 80,000,000.00 元人民币（含税）。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海宁宏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1 月 18 日